

致：所有認可人士
註冊結構工程師
註冊岩土工程師
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
註冊專門承建商

先生／女士：

**《認可人士及註冊結構工程師作業備考》130 及
《註冊承建商作業備考》16 —
“電閘、電動玻璃門及電動捲閘裝置操作守則”已經取消**

謹此通知，由於上述兩份作業備考的內容過時，已經取消。
由機電工程署出版關於電閘、電動玻璃門及電動捲閘裝置的操作守則，載於《認可人士及註冊結構工程師作業備考》115 “對建築業有影響的法例及刊物”之內。

屋宇署署長

(助理署長/支援 林少棠 代行)

2007年6月20日